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2-022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2022年度需与公司关联方江苏芯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芯盛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在2022年度公司(含分、子公司)将向江苏芯盛及其子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预计金额为5,900万元;销售原材料及货物,预计金额为7,600万元;预计总金额13,500万元。预计将接受江苏芯盛及其子公司技术开发/测试服务,预计金额为4,200万元;采购原材料及货物,预计金额400万元;预计总金额为4,600万元。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周崇远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作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江苏芯盛及其子公司 | 技术开发服务 | 市场价 | 5,900万元 | 0万元 | 644.74万元 |
|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及货物 | 江苏芯盛及其子公司 | 销售原材料及货物 | 市场价 | 7,600万元 | 64.8万元 | 313.33万元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江苏芯盛及其子公司 | 技术开发/测试服务 | 市场价 | 4,200万元 | 221.51万元 | 3,802.75万元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及货物 | 江苏芯盛及其子公司 | 采购原材料及货物 | 市场价 | 400万元 | 83.5万元 | 4,419.50万元 |

(二)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江苏芯盛 | 集成电路研发及设计服务 | 644.74万元 | 700万元 | 14.09% | -7.89% | 巨潮资讯网,《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029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 江苏芯盛 | 销售商品 | 313.33万元 | 500万元 | 0.29% | -37.33% | 巨潮资讯网,《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069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江苏芯盛 | 集成电路技术开发及测试服务 | 3,802.75万元 | 12,400万元 | 14.74% | -69.33% | 巨潮资讯网,《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029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江苏芯盛及其子公司 | 采购商品 | 4,419.50万元 | 6,600万元 | 1.78% | -33.04% | 巨潮资讯网,《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069 |
| 合计 | | | 9,180.31万元 | 20,200万元 | - | -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公司在进行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上限进行预计,因此,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会存在差异,但其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影响较小。差异主要系市场需求、价格变化或关联方内部运营调整等原因,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影响。 | |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经核查,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市场需求、价格变化或关联方内部运营调整等原因,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芯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翼

注册资本:50,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MA1WYDG51U

住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雅路18号528室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软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江苏芯盛总资产31,269.19万元,净资产16,521.82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15,390.83万元,净利润-7,352.85万元。

2、关联关系:因公司董事周崇远先生同时担任江苏芯盛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条规定,江苏芯盛为公司的关联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江苏芯盛依法存续经营,资金充足,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以上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而发生。

2、以上关联交易均以公平的市场价格进行,价格按以下方式确认:

(1)提供劳务的价格不偏离任何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服务的价格,基于同一报价机制收费。

(2)销售商品的价格不偏离任何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商品的价格,基于同一报价机制收费。

(3)各项商品采购、劳务采购定价不偏离任何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的服务或商品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3、各方具体关联交易的付款和结算方式由各方根据合同约定或交易习惯确定。

4、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不时发生,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在上述预计的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签订有关协议/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且各方将遵循平等互利及等价有偿的定价原则,通过参考市场价格并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各方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我们认为2022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发生,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在审议《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经核查相关资料,我们认为:2022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发生,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且均已履行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公司本次董事会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作出的决议,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2-020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21年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93,078,019.0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8,766,335.69元,减去报告期内已派发2020年度现金股利57,701,645.4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76,042,946.55元,2021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60,231,003.23元。

为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不断提高市场形象,确保股东有持续稳定的回报,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公司拟以目前最新总股本182,121,3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72,848,520.40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公司上述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2-025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多家合作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1年,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进口押汇、票据贴现、银行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事项。

上述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相关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向董事会申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贷款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事项相关法律文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2-032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15分钟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2022年5月20日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
| 2.00 |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4.00 |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00 |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6.00 |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 | √ |
| 7.00 |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
| 10.0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 10.02 |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 |
| 10.03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 |
| 10.04 | 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 | √ |
| 10.05 |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 |
| 10.06 | 募集资金用途 | √ |
| 10.07 | 限售期 | √ |
| 10.08 |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 |
| 10.09 | 上市地点 | √ |
| 10.10 |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 |
| 11.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13.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14.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 |
| 15.00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 |
| 16.00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17.00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 |
| 18.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2、上述议案已于2022年4月27日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除上述拟审议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上述议案7关联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9至议案18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22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黄然、叶展

电话:0731-88218891

传真:0731-88596393

邮编:410131

电子邮箱:ir@goke.com

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请见本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1。

六、备查文件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672",投票简称为"国科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上述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有),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公司)参加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注册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授权范围: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表决意见: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请在"同意""反对""弃权"相应栏内填"√" | | | | |
| 1.00 |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 | | |
| 2.00 |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4.00 |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5.00 |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
| 6.00 |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 | √ | | | |
| 7.00 |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 | | |
| 10.0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 | |
| 10.02 |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 | | | |
| 10.03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 | | | |
| 10.04 | 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 | √ | | | |
| 10.05 |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 | | | |
| 10.06 | 募集资金用途 | √ | | | |
| 10.07 | 限售期 | √ | | | |
| 10.08 |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 | | | |
| 10.09 | 上市地点 | √ | | | |
| 10.10 |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 | | | |
| 11.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 |
| 13.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 |
| 14.00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 | | | |
| 15.00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 | | | |
| 16.00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 |
| 17.00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 | | | |
| 18.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

注:1、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进行指示。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
| 股东姓名或名称 | |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是否本人参会 | | 备注 | |

注:本表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2-021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情况

2021年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每人10万元(税前)。本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

在公司任职的内部董事、内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及岗位绩效评定结果来确定薪酬,薪酬由工资、奖金和津贴构成;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周崇远、外部监事叶文达,2021年度均不在公司领取津贴。

经核算,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如下表:

| 姓名 | 职务 | 任职状态 |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
|---|---|---|---|
| 向平 | 董事长、总经理 | 现任 | 73.99 |
| 周崇远 | 董事 | 现任 | 0 |
| 周士兵 | 董事、副总经理 | 现任 | 83.22 |
| 徐泽兵 | 董事、副总经理 | 现任 | 77.05 |
| 荆继武 | 独立董事 | 现任 | 1.17 |
| 郑鹏程 | 独立董事 | 现任 | 1.17 |
| 何红渠 | 独立董事 | 现任 | 1.17 |
| 叶婷 | 监事会主席 | 现任 | 33.63 |
| 叶文达 | 监事 | 现任 | 0 |
| 黄露华 | 监事 | 现任 | 24.86 |
| 龚静 |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现任 | 81.09 |
| 黄然 | 董事会秘书 | 现任 | 46.56 |
| 赵烨 | 董事 | 离任 | 0 |
| 饶育蕾 | 独立董事 | 离任 | 10 |
| 金湘亮 | 独立董事 | 离任 | 10 |
| 刘爱明 | 独立董事 | 离任 | 10 |
| 黄新军 | 监事会主席 | 离任 | 68.43 |
| 合计 | -- | -- | 522.34 |

注:1、现任监事会主席叶婷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2021年度全年税前报酬总额,含未任监事会主席期间所获得的工资报酬;

2、离任监事会主席黄新军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2021年度全年税前报酬总额,含离任监事会主席后所获得的工资报酬。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

为促进公司健康、规范、可持续性发展,增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忠实诚信的工作意识,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创造性,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参考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三)发放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薪酬由其工资、奖金和津贴构成,具体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及岗位绩效评定结果来确定;未担任公司管理职务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10万/年(税前)。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薪酬由其工资、奖金和津贴构成,具体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及岗位绩效评定结果来确定;未担任实际工作的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薪酬由其工资、奖金和津贴构成,具体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及岗位绩效评定结果来确定。

(四)其他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4、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2-015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2年4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2-023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22年4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16 证券简称:尚品宅配 公告编号:2022-012号

#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于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16 证券简称:尚品宅配 公告编号:2022-014号

#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16 证券简称:尚品宅配 公告编号:2022-013号

#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198,675,0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07,920股)的股本总额197,867,0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尚品宅配 | 股票代码 | 300616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何裕炳 | 罗时定 | |
| 办公地址 | 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85号3501房之自编01-05单元 | 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85号3501房之自编01-05单元 | |
| 传真 | 020-85027985 | 020-85027985 | |
| 电话 | 020-85027987 | 020-85027987 | |
| 电子信箱 | securities@spzp.com | securities@spzp.com | |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在2C消费者业务领域,公司推出BIM整装模式,即实现软硬一体设计、销售,实现软硬一体的数字化、信息化。把每一个客户的家庭空间数字化,通过从前端所见即所得的设计,实现家装、家装主辅材、全屋定制家具及配套家居产品、装配式背景墙、软装配饰、电器等家居全品类的一站式配齐,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全屋整装、全屋定制、全屋配套等一体化服务。

在2B产业互联网领域,HOMKOO整装云赋能家装行业,打造家装行业互赢共生的新业态。公司整合全屋整装全产业资源,通过数据智能、服务集成、共同的品质保证、资源的集中采购以及SAAS化工具等,帮助中小家装企业拓展全屋整装业务能力、实现服务模式升级,共同为终端消费者服务,从而打造国内领先的家居产业互联网平台。

在2B海外产业输出领域,公司利用在IT及信息系统技术领域的强大优势,将公司全屋家具定制产业模式整体对海外合作客户输出,同时公司利用自身较强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将供应链体系延伸到海外,向海外合作客户输出定制家具生产所需原材料、设备,并为海外客户提供泛家居各类配套供应。目前该技术已成功输出到泰国、印度、印度尼西亚、新加坡、美国、加拿大等国家和中国台湾地区。

2.主要服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客户打造全屋整体一体化解决方案,实现家装、家装主辅材、全屋定制家具(包括卧室、书房、儿童房、客厅、餐厅、厨房等家居空间所需的衣柜、橱柜、书柜、电视柜、床等全屋板式定制家具产品)及配套家居产品、装配式背景墙、软装配饰、电器等家居全品类的一站式配齐;此外,公司还在从事家居行业设计软件及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同时,为全国家装企业提供整装用主辅材及上述家居产品。

3.公司所属行业

本公司主要从事全屋板式家具的定制生产及销售、配套家居产品的销售,并向家居行业企业提供设计软件及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同时为全国家装企业提供装修用主辅材及上述家居产品。按照国家统计局2017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从事的行业为家具制造业(C21)中的木质家具制造业(C211);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维尚所处的家具定制业务属于家具制造业(C21)中的新兴子行业;全资子公司圆方软件所处的家居设计软件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全资子公司新居网所处的电子商务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I64)。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年末 |
|---|---|---|---|---|
| 总资产 | 7,989,830,847.83 | 6,239,433,209.45 | 28.05% | 6,117,659,385.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577,829,878.28 | 3,505,028,518.98 | 2.08% | 3,517,026,316.85 |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营业收入 | 7,309,609,541.18 | 6,513,432,197.51 | 12.22% | 7,260,786,804.8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9,704,674.60 | 101,402,212.76 | -11.54% | 528,398,840.9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2,472,607.27 | 39,979,975.42 | 6.23% | 445,039,922.5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38,810,160.04 | 132,035,969.36 | 308.08% | 618,893,330.5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5 | 0.51 | -11.76% | 2.6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5 | 0.51 | -11.76% | 2.6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3% | 2.90% | -0.37% | 16.14%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407,395,503.41 | 1,769,640,797.38 | 1,986,536,464.40 | 2,146,036,775.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913,024.42 | 34,728,337.89 | 44,402,601.04 | 2,660,711.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411,751.03 | 20,228,882.21 | 38,756,850.85 | -9,101,374.7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7,110,370.23 | 408,474,555.67 | 162,776,681.61 | 774,669,292.99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3,809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3,07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
|---|---|---|---|---|---|---|
| 李连柱 | 境内自然人 | 23.49% | 46,659,935 | 34,994,951 | 质押 | 5,640,000 |
| 周淑毅 | 境内自然人 | 8.81% | 17,493,996 | 13,120,497 | 质押 | 3,700,000 |
| 彭劲雄 | 境内自然人 | 8.72% | 17,320,185 | 12,990,139 | 质押 | 7,059,800 |
| 天津达晨创富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22% | 12,356,937 | 0 | | |
| 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21% | 12,336,085 | 0 | | |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00% | 9,933,800 | 0 | | |
| 付建平 | 境内自然人 | 4.40% | 8,746,535 | 6,559,901 | | |
| 李钜波 | 境内自然人 | 3.84% | 7,621,995 | 0 | | 3,410,000 |
|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 境外法人 | 3.64% | 7,223,834 | 0 |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其他 | 1.89% | 3,759,222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李连柱和周淑毅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天津达晨创富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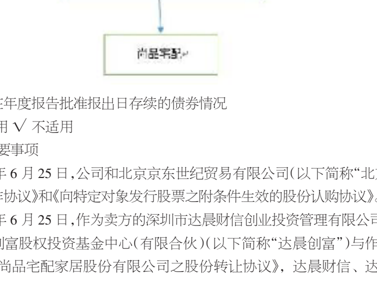


(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6月25日,公司和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京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2021年6月25日,作为卖方的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晨财信")和天津达晨创富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富")与作为买方的北京京东签署了《关于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达晨财信、达晨创富拟将其持有的公司9,933,800股股份通过协议转让给北京京东。根据达晨财信、达晨创富提供的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2021年8月17日。

2021年12月1日,公司和北京京东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审慎分析后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事项。北京京东终止认购公司本次拟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8,278,125股(含本数),涉及募集资金不超过53,443.58万元。为提高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提升上市公司价值,北京京东作为持有公司总股本5%的股东,拟与公司继续探讨在包括但不限于资本领域、SAAS技术服务、流量、供应链等领域的合作。鉴于此,公司与北京京东继续达成战略合作,并于2021年12月1日签署《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

2021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以及新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新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0,000.00万元。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